

刘丽 著

煮茶话君王

三千年的中国历史 既是一部朝代更迭史 也是一部英雄奋斗史



人民邮电出版社
POSTS & TELECOM PRESS

刘丽 著

煮茶话君王



人民邮电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煮茶话君王 / 刘丽著. -- 北京 : 人民邮电出版社,
2013.5

ISBN 978-7-115-31288-4

I. ①煮… II. ①刘… III. ①帝王—生平事迹—中国—古代—通俗读物 IV. ①K827=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51733号

内 容 提 要

“做个才人真绝代，可怜薄命做君王。”历史上的帝王大致可以分为开国之君、守成之君和亡国之君三类，本书通过对其中十七位帝王的诗歌的论述，为读者揭示自视为天子的帝王其平常人的情愫，以及他们正史之外的丰富人生。

煮茶话君王

◆ 著 刘 丽

责任编辑 李 璇

执行编辑 吴 斌

◆ 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崇文区夕照寺街14号

邮编 100061 电子邮件 315@ptpress.com.cn

网址 <http://www.ptpress.com.cn>

三河市海波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880×1230 1/32

印张：7.5

2013年5月第1版

字数：226千字

2013年5月河北第1次印刷

ISBN 978-7-115-31288-4

定价：28.00元

读者服务热线：(010)67172489 印装质量热线：(010)67129223

反盗版热线：(010)67171154

广告经营许可证：京崇工商广字第0021号

序 历史是英雄的舞台！

历史是英雄的舞台！

三千年的中国历史，既是一部朝代更迭史，也是一部英雄奋斗史。

三千年间，有多少叱咤风云的英雄人物浓墨重彩地登上历史这个大舞台，演出一幕幕精彩动人的历史剧，而其中当之无愧的主角，则属历代帝王无疑。

中国古代的帝王按功业可概括为三类：开国之君、守成之君与亡国之君。

开国之君是指白手起家，马上打天下建国立业的第一代君主，这是各朝之“祖”：唐高祖、宋太祖、明太祖等；守成之君虽无开国之君的雄才大略，但他们能居安思危、守住并扩大天下这份大家业，亦非易事，如汉武帝、唐玄宗、清高宗等。

最令人痛惜的要属亡国之君，祖宗千辛万苦打下的江山，最后被断送在他们手里，可说是祖宗的不肖子孙，家国的千古罪人。之所以称他们为“家国的千古罪人”，是因为封建时代是“家天下”，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家即是国，国即是家！作为家长，没守住这份偌大的家业，是个难以宽恕的重罪。所以，亡国之君大多被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

但是，任何事都有两面性，这些亡国之君也有令人同情的一面。他们当中，只有极少数人是因暴虐无道的原因亡国，大多数则是因为历史错误地选择了他们。

他们中的一部分人本不适合、也不愿做帝王的，但他们别无选择，如李后

主、宋徽宗等人。他们本身都是以才艺著称的文人，而不是能够治国平天下的政治家。所以，他们悲剧的命运也就在所难免了。清代的大学者王国维评价这些亡国之君，就是“做个才子真绝代，可怜薄命做君王”！

历代帝王都生活在具体的时代、具体的社会环境中，他们是人，不是神，他们也有血有肉，有爱有憎。他们有生活美满时的欢乐，也有情绪落寞时的悲伤；有妻俗子庸的失意，也有妻贤子孝的宽慰；有南面称尊的荣耀，也有身殒命消的恐怖；有歌舞升平的愉悦，也有家园零落的喟叹。他们与平常人的情感一样，都丢不开七情六欲。

虽然说历代帝王都是史书重点描写的对象，但史家更多关注的是他们叱咤风云的赫赫功业或以史为镜的借鉴作用，而有意无意地忽略了他们丰富幽隐的心灵世界、绝代超凡的才华艺术，以及他们在政治生活中无法表露的种种个性：或刚强、或柔弱、或缠绵、或悲壮……而这些，通过帝王们留下的文字，可以得到全面的展示。

本书选取了从汉高祖到乾隆帝共十七位帝王作为描写对象，旨在以诗系史，通过文学解读他们丰富多彩的人生，包括他们的政治生活、爱情生活等。

这本书今日得以完成，要感谢我的一些博友。

我曾在微博上发过一条消息。当时手里有两部书稿的资料，都是我很感兴趣的题材：一部是关于历代帝王的诗与史；一部是关于历代风尘才女的诗与事。

听从一些博友的建议，我先着手写了风尘才女一书，已经出版，名字为《那年杏花落满头》；这部帝王题材的书稿经过数月精心打磨，也终于面世，本书旨在让历史融进文学，让文学讲述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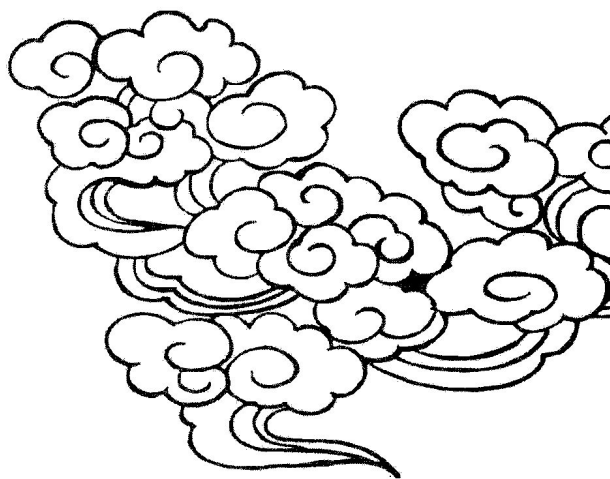
刘丽
2013年2月

目 录

壹	大风起兮云飞扬	汉高祖	007
贰	茂陵刘郎秋风客	汉武帝	026
叁	更无人表汉将军	魏武帝	041
肆	君王本色是文人	魏文帝	053
伍	青灯黄卷帝王身	梁武帝	067
陆	只得徐妃半面妆	梁元帝	081
柒	可怜薄命做君王	陈后主	095
捌	又向江南忆才子	隋炀帝	110
玖	凭栏一片风云气	唐太宗	122
拾	雄主曾是如意娘	武则天	136
拾壹	一篇长恨有风情	唐玄宗	150
拾贰	做个才人真绝代	李后主	164
拾叁	青衫憔悴我怜君	宋徽宗	178
拾肆	唯大英雄真本色	明太祖	190
拾伍	十七年来辛苦尽	崇祯帝	203
拾陆	吞吐百川归领袖	康熙帝	215
拾柒	此身合是诗人未	乾隆帝	227

壹

大风起兮云飞扬
汉高祖



汉 高祖刘邦，江苏沛县人，在秦朝末年起兵响应陈胜、吴广的起义，号称沛公，是汉朝的开国之君，庙号为高祖。

历代王朝，第一代打江山的帝王往往被称为“太祖”或“高祖”；第二代帝王就是我们现在说的“继往开来的领路人”，被称为“太宗”；到了第三代或第四代，通常都称“高宗”。这个称号是刘邦首创的，汉代以前没见过这个先例。

秦朝的开国皇帝称始皇，接下来是二世，如果秦不灭亡的话，将会按着这个顺序子子孙孙、千秋万代地传下去，这也是秦始皇的本意，可惜铁打的江山流水的皇帝！可能是鉴于秦朝只历二世的短命教训，汉代人觉得“始皇”这个称号不太吉利。所以，从刘邦开始，都以“祖”或“宗”来称帝帝王，这也是刘邦的一大创见。

刘邦是汉代的第一个皇帝，所以叫“汉高祖”。他是历史上的第一个“高祖”，可以说是高祖之祖！自汉高祖这个名号被叫开以后，后代的史家及臣下也开始跟风，都以“祖”命名比较有作为的皇帝：如魏太祖曹操、唐高祖李渊，宋太祖赵匡胤、明太祖朱元璋，还有少数民族出身的元世祖忽必烈、清世祖顺治。除了顺治，清代还有一个皇帝也称“祖”，就是顺治的儿子康熙，被称为“圣祖”。在中国的帝王史上，清世祖顺治的文治武功，不仅难以与其他诸“祖”相比，甚至比他的儿子康熙也要逊色不少，是诸“祖”中最弱的一位。

汉高祖刘邦出身于农民家庭，秦朝时曾担任沛县的泗水亭长。

这个职务大概相当于我们现在农村的副乡长级别，可能比这还低一些，是属于最基层的干部，与孙悟空那个不入流的“弼马温”可有一比。可以说，如果不是秦朝末年的乱世给他提供了一个改变命运的机会，刘邦很有可能终老在亭长这个位置上了。乱世召唤英雄，乱世也造就英雄，乱世是英雄的大舞台！

中国文人常有“国家不幸诗家幸”之说，其实，更准确的说法应该是“国家不幸英雄幸”，否则，真如钱谦益所说：“埋没英雄芳草地，消磨岁月夕阳天”！盛世需要的是循规蹈矩的循吏，只有乱世，才能是“乱哄哄，你方唱罢我登场”，而笑在最后的那人，一定是大英雄，也可以说是大



奸雄！

秦王以虎狼之师横扫六合，天下归一，建立了庞大的专制帝国。秦王嬴政自称“始皇帝”，准备把这份家天下的产业千秋万代传下去，但理想很美好，现实很骨感！

秦始皇建国之后，废儒家之说，行法家之政，重典治民，以吏为师，为了压制文人的异端思想，还开创了“焚书坑儒”这一空前但没绝后的暴行。结果，少数的读书人是给压下去了，但造反的不读书的人却多起来了！唐代有个叫章碣的诗人说得好：“坑灰未冷山东乱，刘项原来不读书”（《焚书坑》）。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这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真理，秦朝百姓的反抗终于在“天下苦秦久矣”的情况下如火山爆发了！

就在秦始皇去世后不久，秦始皇的小儿子二世在太监赵高的扶持下杀兄自立。二世横征暴敛，大权旁落于赵高等奸臣之手，朝野不宁，民不聊生，不久就爆发了以陈胜、吴广为首的轰轰烈烈的农民起义。农民陈胜的那句“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的宣言激起了无数草莽好汉的英雄梦。

随后，刘邦，这位斗大的字认不了一筐的半农民，在他四十八岁那年，也扯旗造反，投入各地反秦大军的滔滔洪流之中去了；并且，还成了其中的主流。最后，又成了笑在最后的人！可见，来得早不如来得巧！

在刘邦五十六岁那年，在结束了与项羽恶斗五年的楚汉战争后，又平定了大大小小的诸侯割据，刘邦终于建立了大一统的西汉王朝，他本人则成了西汉王朝的开国皇帝，开创了汉家四百多年的天下。

刘邦建立的“汉”王朝，也奠定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基调，中华民族的几个关键词：汉语、汉字、汉人，都与这个人开创的这个王朝密切相关。可以说，一个没文化的人却开创了一个民族的千秋万代的文化事业，历史就是这样吊诡！

刘邦是中国历史上少有的平民皇帝，关于他，身后众说纷纭，毁誉不一。

历史上，贬低他的人不少，宋代大文学家苏轼的父亲苏洵曾评价他：“世无英雄，竟使竖子成名”。苏洵这么评价刘邦，很可能是出于文人对这位大老粗出身皇帝的一种成见，但更主要的是刘邦对文人的轻慢态度，这是

有史为证的。

司马迁在《史记·高祖本纪》一节中，虽然没有直接记录他少年时代厌恶读书的言行，但从刘邦身边人的一些议论和他本人的行为看，刘邦绝不是爱读书之人。南朝的大文学家刘勰在他的《文心雕龙》中也曾评论刘邦：

“高祖尚武，戏儒简学”，民国奇人李宗吾先生更是让刘邦成了“厚黑”最典型的代言人。

刘邦自幼就不喜欢读书，估计文化程度最多也就是个小学水平。相对于读书，他更不喜欢读书人，认为他们肩不能扛，手不能提，是迂腐无用的一群人。

刘邦的重要谋士酈食其第一次去见他时，是以儒生的身份让门人通报的，刘邦爱理不理地说：天下大事多了，我没有工夫见那些只知高谈阔论的酸文人。后来，酈食其以高阳酒徒的身份狂呼乱叫，表演了一通暴力秀，才得以见到刘邦。

更为恶劣的是，如果有儒生戴着儒冠去拜访刘邦，他会当众摘下他们头上的帽子，肆无忌惮地往里面撒尿。这个行为确实有点无赖，无怪乎儒雅的苏洵称他为“竖子”！

但历史人物就是历史人物，有一千个中国人，就有一千个刘邦。

同一个刘邦，在南北朝时后赵的开国皇帝石勒的眼里，却是一位神！石勒有一次大宴群臣，在酒酣耳热之际，他问大臣徐光：“朕可方自古何等主？”（我与历史上哪个皇帝可比？）这徐光也是个会说话的人，马上对答：“陛下神武谋略过于汉高，后世无可比者。”皇上您的本事比汉高祖还强，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啊！这徐光大概也是刘邦的粉丝，那么多的前代帝王，他只想起了刘邦一人。

这石勒虽是一介武夫，却不乏自知之明，只见他呵呵一笑道：“人岂不自知！卿言太过。朕若遇汉高祖，当北面事之，与韩、彭比肩；若遇光武，当并驱中原，未知鹿死谁手。”石勒此话说完，群臣三呼万岁。

石勒的这段话意思是说：“我有自知之明，我的水平比汉高祖那是差远了。如果历史能倒退，我与他生活在一个时代，我只能给他当臣子的份（南面称王，北面称臣）。我的能力与韩信、彭越等人还差不多，即使遇上光武



汉高祖

帝刘秀，也可与他势均力敌一战，胜负难测。”真是，山外有山，人外有人，枭雄之外还有枭雄！

刘邦的大名甚至都传到了国外，连外国人都对他赞不绝口。

英国的历史学家约瑟·汤恩比在评论世界历史人物时说：“人类历史上最有远见、对后世影响最大的有两位政治人物，一位是开创罗马帝国的恺撒，另一位便是创建大汉文明的汉太祖刘邦。”这个评价显然是够高的了。但平心而论，这不是无原则的溢美，人家汤恩比，一个外国学者，也没必要对两千多年前一位中国皇帝说奉承话！两千多年前的刘邦，就已经走出了国门，都成了世界级的人物了，可谓是为国争光的先驱。

谈到对刘邦的定位，说他是位政治家，大概没有多少人会反对；如果说刘邦是位诗人，同意的人可能就不多了。但事实是，刘邦确实是个诗人，还是个相当优秀的诗人。这话可不是我信口胡说，而是一位大学者刘勰的定论。刘学者的原话是：“高祖《大风》、《鸿鹄》之歌，亦天纵之英作也。”意思是说刘邦的两首诗《大风》与《鸿鹄》，写得率真本色，是纯天然的好作品。

刘学者是整个南北朝时代最博学的人，也是中国文学史上的一位重量级人物，他的文学理论著作《文心雕龙》，被后人称为“体大精深，笼罩群言。”刘勰品评诗人的眼光很高，他认同的古代诗人没有几个，刘邦是其中幸运的一个。刘勰的话不是空穴来风的无根之谈，更不会是阿谀奉承刘邦。因为他与英国的历史学家汤恩比一样，也没有这个必要，刘邦早他五六百年就到了另一个世界去了。

确实，历史有时候就是这样的不可思议，就是这样一位与诗文无缘而且极度轻视文人尤其是诗人的半文盲帝王，却写出了两首千古传颂的经典之作；而中国古代车载斗量的写诗文文人，他们一生呕心沥血“吟成五个字，用破一生心”，但写下的诗歌流传到后世能有几人呢！这其中的纠结，真是让人想破头也想不明白。

是否我们可以这样理解：诗歌与读书无关，与学问无关，而与性情有关！刘邦的文学成就也说明一个道理：学者是后天的，诗人是天生的！

下面，我们来看看汉高祖的这两首名垂千古的诗作。第一首《大风歌》

知道的人不少，第二首诗《鸿鹄歌》知道的人可能就不多了。

我们先看第一首《大风歌》，这首诗是刘邦当了皇帝后第一首文学作品，也是他的处女作，概括了刘邦的整个奋斗历程。

这首诗整篇只有三句话，比流行的群众文艺活动“三句半”还少半句，字数仅为二十三个字，这首小诗最大的特色是在它的语言方面。

文学上有句术语说，诗歌是语言的艺术。估计刘邦是不知道什么语言艺术这一说的，他的诗就是自说自话，心里怎么想的口里就怎么说，没有一点文绉绉的感觉，读的人基本都能理解。

大风起兮云飞扬，
威加海内兮归故乡，
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诗中，我们看到的是一位悲壮慷慨、大气磅礴的一代雄主！

要说这刘邦，得天下还真是不容易。他既不是官二代，也不是富二代，这与跟他楚汉相争了多年的项羽比起来，身世家道要差远了。人家项羽是楚国名将项燕之后，也就是古谚所言的“楚虽三户，亡秦必楚”中的楚国人，还是属于比较上层的楚国人。所以项羽起来造反，还是很有号召力的，而刘邦，全凭的是胆大敢做！

刘邦的事业，是从他的“亭长”生涯开始的。

秦时制度，乡村每十里设一亭，每亭设一位亭长，十亭为乡。就是十里内的村子合起来叫一亭，十个亭合起来叫一乡，因此亭长比乡长低半级，比村长高半级。刘邦这个亭长的主要职责是维护所辖亭部范围内的治安，兼有迎来送往、递送官府文书等事宜，论品级虽说是连弼马温都不如，但好歹也不用到地里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干农活了。

大家都知道，秦朝到二世手中时，已成了末世，始皇设想的千秋万代相传的家业成了一场游戏一场梦。自陈胜吴广首义后，全国各地揭竿造反的人如过江之鲫，而刘邦，当初就是这些鲫鱼中的一个，并且是条小鲫。但是当时大家都没想到，就是这条小鲫，后来掀起了滔天大浪，而他自己，也成就

了鲫鱼跳龙门的一段传奇！

说起来刘邦造反，并不是像项羽一样事先有预谋，而完全是出于形势所迫，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

当时，秦二世在骊山上大兴土木建造宫殿，刘邦以亭长的身份押送劳工去骊山修建工程。劳工都知道此行九死一生，所以一路上，劳工们边走边逃。结果，路没走到一半，人却快跑光了，刘邦盘点了下人数，估计等到了骊山也剩不下几个了。于是，刘邦一合计，不如干脆做个顺水人情，把人都放了算了，反正自己也不想再吃亭长这碗饭了。

于是，在走到河南芒碭山时，刘邦让大家停下来休息，他边喝酒边对众人说：“你们都逃命去吧，从此我也要远走他乡！”劳工中有十多个无家可归的人，想走也没地方去，就都纷纷表示愿意跟刘邦一块走，这些人就成了刘邦起家的第一桶金。

此后，刘邦斩白蛇、入咸阳、逐鹿中原，经过与项羽五年的楚汉战争，终于一统了天下。但得天下不易，守天下更不易！

刘邦建国后，不断有人起来叫板，革命还没成功，同志还得努力。所以，刘邦称帝后最初的几年，都在不停地应付各地实力派的叫板，其中最大的一次威胁，是淮南王英布发动的叛乱。英布也是楚汉时期的名将，当时的名声与韩信不相上下。

对英布，刘邦不敢怠慢，亲自率军征讨。经过几场激战，英布最终兵败逃走，刘邦命手下部将乘胜追击，自己则班师回朝。在刘邦班师回朝的归途中，经过自己的故乡沛县，他就在沛县停留休整了几天。

中国人最讲究光宗耀祖，大名鼎鼎的西楚霸王项羽有句名言“富贵不归故乡，如衣绣夜行，谁知之哉！”发达了不回老家显摆显摆，好像穿着名牌衣服走夜路，没人看得见，是件很悲催的事。刘邦也不例外，他在沛县家中大摆筵席，招待故乡父老，并选了一百二十名青年唱歌助兴。

刘邦喝到兴头上，创作灵感突然来临，他亲自击筑——这“筑”相当于我们现在打击乐中的架子鼓，即兴作了这首千古绝唱《大风歌》。然后高歌一曲，并亲自舞蹈，情动之处，泪流满面，由此可以看出，刘邦是个性情中人！

《大风歌》表达了刘邦重返故乡的得意之情和安邦定国的迫切心愿。这首诗只有三句，可能是中国诗歌史上最短的诗歌名作，但兵不在于多而在于精，诗不在于长而在于好！诗歌也是同样的道理，刘邦的这首小诗就是流传千古的好诗。

首句“大风起兮云飞扬”，以激荡的风云形象作比喻，描绘了秦末农民大起义的风起云涌之势。自陈胜吴广吹响了反抗秦朝暴政的号角，尤其是陈胜那一句“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的宣言，激励了无数雄心勃勃的男人的英雄梦。乱世造就英雄，乱世呼唤英雄，刘邦、项羽都在此时乘势而出了，他们如大风涌起于青萍之末，随即风雷阵阵，扫荡天下。

“大风起兮云飞扬”既写出了秦末的民心汹涌、天下板荡、群雄竞起的局势，又真实地再现了农民起义的恢宏规模、浩大声势与无穷力量。由陈胜首难到刘邦定鼎长安，这期间，群雄之反秦与逐鹿，真可谓风生水起，七个字就尽数涵盖，声色俱壮，力有千钧，磅礴大气。

第二句“威加海内兮归故乡”，是刘邦触景生情之语，写的是眼前的实景。秦朝灭亡后，一山难容二虎，楚汉之争又起，项羽刘邦棋逢对手，又激烈厮杀了五年，最后的结局是刘邦胜出称帝，出局的项羽战败自刎。

经过多年苦战，刘邦如今已天下一统，四海臣服。此刻，他以万乘之尊的身份荣归故里，显赫无比。想到自己当初一无赖小儿，父亲曾多次骂自己是败家子，不会置办产业，而今自己置下了整个国家的产业，有谁能比呢！眼前群臣百姓三呼万岁，众人顶礼膜拜，人生功业至此，刘邦怎能不豪情万丈，“威加海内兮归故乡”，八个字，帝王气象尽在其中！

如果，只看这首诗的前两句，刘邦整个是一个小人得志的形象，但我们接着看第三句“安得猛士兮守四方”，就知道高祖毕竟是高祖，眼光与胸怀那是绝对的宽广，开国之君的豪迈与忧患尽在其中。

这句话的含义也最为丰富，表现了一代开国之君的高瞻远瞩与居安思危。刘邦在战胜西楚霸王项羽后，成了汉朝的开国皇帝。这当然使他兴奋、欢乐、踌躇满志。但在他内心深处却隐藏着深深的担忧，那就是如何巩固帝业，而不至于像秦那样只传二世就灰飞烟灭了。所以，刘邦这句话是他招集贤人、猛士的呼唤。



此时，刘邦已是六十多岁的老人了，并且身患重病。他预感自己生命垂危，而太子刘盈又生性文弱，他担心江山的稳固，希望刘姓的江山能世代代传下去，这就需要猛士来守卫。环顾海内，政局未安，内忧尚存，外患严重，可又没有能挑起安内御外重任的“猛士”。想到此，刘邦不禁悲从中来。可见，得江山与守江山一样令人心力交瘁。

司马迁在《高祖本纪》里生动描写了此时的情景：“高祖乃起舞，慷慨伤怀，泣数行下。谓沛父兄曰：‘游子悲故乡。吾虽都关中，万岁后吾魂魄犹乐思沛。’”这段话是很有情思的，在壮烈的气氛中平添了几分悲凉的色彩。

《大风歌》是刘邦对未来国运的感慨，更是对现实危机的担忧。创业之艰难，守成之不易，刘邦在为他的王朝思谋，在为他的王朝担忧，威武雄壮之中隐含着深沉的忧虑。

在写完《大风歌》后的第二年，刘邦就带着他无尽的担忧离开了人世。他死后，汉惠帝刘盈便将刘邦停留在沛县时居住的宫室立为宗庙，年年祭祀，并让当年随刘邦唱歌的一百二十名青年专门从事音乐工作，至汉景帝时，《大风歌》一直是沛地一年四季祭祀宗庙的乐舞。

历代诗文品评家虽对高祖其人时不无微词，但对这首诗却无不推崇备至。

宋代的文人陈岩肖认为：“汉高祖《大风歌》不事华藻，而气慨远大，真英主也”（《康溪诗话》卷上）；宋代的大儒朱熹则说：“汉高祖的《大风歌》是‘自千载以来，人主之词，亦未有若是其壮丽而奇伟者也。呜呼，雄哉！’”（《楚辞集注》卷一）；明代的胡应麟更称誉《大风歌》是“千秋气概之祖”“冠绝千古之作”。

以上诸家对刘邦这首诗的评论应该是公允的观点。作为古代君主，能为诗者不乏其人，但要说表现帝业的恢宏和君主的忧乐，《大风歌》确实是无与伦比，其后可与刘邦比肩的只有曹操。曹操的《短歌行》也是一首探索人生、渴求人才的名作，诗风深沉厚实，但就气度的恢宏来说，还是略为逊色。

就气势而言，《大风歌》堪称千古独步，对后世各类人物的影响都

很大。

历代的封建帝王，在荣归故里之际，都往往效法汉高祖，除了大摆筵席宴请故旧亲友之外，有些君主也吟诗作赋，以《大风歌》来比附自己的豪迈情怀，讴歌自己的文治武功。如周明帝宇文毓的《过故宫》、唐太宗李世民的《幸武功庆善宫》、唐玄宗李隆基的《巡省途次旧宫赋》、洪秀全的《时势诗》等，都是此类作品。

除了帝王将相，历史上的仁人志士也喜欢《大风歌》，他们也常常借用《大风歌》的诗意来抒发自己的豪情壮志。如李白的《胡无人》、朱德的《赠友人》等。连民国时不学无术的山东军阀张宗昌，居然也知道这首《大风歌》，还亲自写了首《俺也写个大风的歌》的打油诗，也称得是一段文坛趣话。

张宗昌为奉系军阀，号称“三不将军”：不知道自己有多少军队，不知道自己有多少财产，不知道自己有多少老婆。这不是恶搞，而是有张宗昌自己的《无题》诗为证：“要问女人有几何，俺也不知多少个。昨天一孩叫俺爹，不知他娘是哪个？”看来人家说他不知道有多少个老婆确实没有冤枉他。

下面，我们就摘录一首张大帅的《俺也写个大风的歌》，奇文共欣赏。

大炮开兮轰他娘，威加海内兮回家乡。
数英雄兮张宗昌，安得巨鲸兮吞扶桑。

张宗昌的这首《大风歌》比刘邦的《大风歌》多了一句，读来虽不如高祖气势，倒也声色动人。这句诗前三句说自己带着大部队，在炮声隆隆中回到故乡，没什么难理解的句子，不过一句“数英雄兮张宗昌”有点自吹自擂，人家刘邦可从没有这样直白地说自己是英雄，英雄是公认的，所谓桃李不言，下自成蹊。但这首诗的最后一句，还是相当有精采的“安得巨鲸兮吞扶桑”，张大帅威武！

下面，我们来看刘邦的另一首诗歌名作，名字叫做《鸿鹄歌》。

这首诗写得比《大风歌》略晚，但两者的风格是大相径庭。《大风歌》里的刘邦还是个豪情满怀的英雄，雄才大略的帝王，而写这首《鸿鹄歌》的